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4-011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规范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投资企业日常关联交易规范运作，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根据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一）收入

项目	关联方	2023 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3 年实际金额（万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	330.74	国投资本子公司提供证券、期货等金融交易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费。
交易单元租赁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	470.24	国投资本子公司出租交易单元，收取租赁费用。
产品代销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	1,245.60	国投资本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理销售服务，并收取代销服务费。
承销服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00.00	601.81	国投资本子公司作为分销商参加承销团承销业务，收取承销佣金。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0	5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并收取财务顾问服务费。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国投资本关联股东	30,000.00	502.99	关联方以自有资金委托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开展定向计划或购买其发行的产品，国投资本及子公司收取管理费、业绩报酬、申购费及赎回费等。
利息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0	838.76	1、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将部分自有资金存放在关联方，取得利息收入；2、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向关联方发放贷款取得利息收入等。
托管费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	94.34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股权管理服务，并收取相关管理费。
金融产品投资收益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因资本市场情况，交易市值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17,965.22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咨询服务、租赁业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0.00	1,969.43	国投资本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租赁业务等其他业务收取相关收入。
小计		-	24,069.13	

(二) 支出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预计金额(万元)	2023年实际金额(万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利息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0	17,608.32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通过贷款、次级债、公司债、承兑汇票、拆借、融资融券业务、债权收益权回购转让等融资形式，从关联方取得融资，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房屋租赁、物业服务等相关费用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40,000.00	19,245.6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支付给国投公司下属企业的租金、物业费、水电费、供暖费等。
办公设备采购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	1,007.64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通过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采购办公电脑、软件等办公设备。
产品代销费、产品管理费、产品托管费、财务顾问费、咨询服务费等中介费用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000.00	14,071.87	1、关联方为国投资本及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销、管理、托管等服务，收取相关费用。 2、关联方为国投资本子公司提供财务顾问、招投标、咨询等服务，收取相关费用。
小计		125,000.00	51,933.43	

(三) 投资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预计投资余额(亿元)	2023年实际投资余额(亿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00	58.58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购买关联方股票、债券及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关联方认购金融产品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00	27.44	关联方购买国投资本子公司发行的信托、基金、资管计划等金融产品。
小计		400.00	86.02	

(四) 资金拆借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预计余额(亿元)	2023年实际余额(亿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向关联方融入资金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	41.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补充运营资金并支付利息费用。

向关联方融出资金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	-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向关联方融出资金并收取利息收入。
小计		150.00	41.00	

(五) 关联方存款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预计余额(亿元)	2023年实际余额(亿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存款余额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	8.6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二、2024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 预计收入

项目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提供证券、期货等金融交易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费。
交易单元租赁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出租交易单元,收取租赁费用。
产品代销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理销售服务,并收取代销服务费。
承销服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0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作为分销商参加承销团承销业务,收取承销佣金。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并收取财务顾问服务费。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国投资本关联股东	30,000.00	关联方以自有资金委托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开展定向计划或购买其发行的产品,国投资本及子公司收取管理费、业绩报酬、申购费及赎回费等。
利息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00	1、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将部分自有资金存放在关联方,取得利息收入;2、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向关联方发放贷款取得利息收入等。

托管费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股权管理服务，并收取相关管理费。
金融产品投资收益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因资本市场情况，交易市值难以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咨询服务收入及其他收入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00.00	国投资本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租赁服务等其他业务收取相关收入。
小计		-	

(二) 预计支出

项目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利息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通过贷款、次级债、公司债、承兑汇票、拆借、融资融券业务、债权收益权回购转让等融资形式，从关联方取得融资，向关联方支付利息。
房屋租赁、物业服务等相关费用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40,00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支付给国投公司下属企业的租金、物业费、水电费、供暖费等。
办公设备采购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通过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采购办公电脑、软件等办公设备。
产品代销费、产品管理费、产品托管费、财务顾问费、咨询服务费等其他支出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000.00	1、关联方为国投资本及子公司提供金融产品代销、管理、托管等服务，收取相关费用。2、关联方为国投资本子公司提供财务顾问、招投标、咨询等服务，收取相关费用。
小计		125,000.00	

(三) 预计投资

项目	关联方	2024 年预计 投资余额 (亿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认购关联方金融产品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购买关联方股票、债券及关联方发行的金融产品。
关联方认购金融产品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00	关联方购买国投资本子公司发行的信托、基金、资管计划等金融产品。
小计		400.00	

(四) 预计资金拆借

项目	关联方	2024 年预计 余额 (亿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向关联方融入资金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0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补充运营资金并支付利息费用。
向关联方融出资金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向关联方融出资金并收取利息收入。
小计		150.00	

(五) 预计关联方存款

项目	关联方	2024 年预计 余额 (亿元)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存款余额	国投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50.00	国投资本及子公司在国投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股份比例 41.62%，法定代表人付刚峰，注册资本 338 亿元人民币，主营业务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

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国投公司及其下属控股企业、国投公司主要参股企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股东，股份比例 17.99%，法定代表人殷荣彦，注册资本 63 亿元人民币，主要业务范围：筹集、管理和运作基金；监测证券公司风险，参与证券公司风险处置工作；证券公司被撤销、关闭和破产或被证监会采取行政接管、托管经营等强制性监管措施时，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对债权人予以偿付；组织、参与被撤销、关闭或破产证券公司的清算工作；管理和处分受偿资产，维护基金权益；发现证券公司经营管理中出现可能危及投资者利益和证券市场安全的重大风险时，向证监会提出监管、处置建议；对证券公司运营中存在的风险隐患会同有关部门建立纠正机制。

（三）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信基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的联营企业，国投证券持股比例 33.95%，法定代表人刘入领，注册资本 5.06 亿元人民币，主要业务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安信基金及其下属控股企业、主要参股企

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 国彤万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彤万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信托”）的参股企业，国投泰康信托持股比例 45%，法定代表人姚少杰，注册资本 1 亿元，主要业务范围：资产管理、股权投资等。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确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拓展，并将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

（二）相关关联交易是公允的，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三）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此事项经九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